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2024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贯彻实施国家、省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拟定自然资源、林业草原规划等相关政府规章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国家、省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评价。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指导全县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工作。

（三）、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各类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制度、标准、规范。建立健全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负责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自然资源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确权登记工作。

（四）、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执行国家、省州考核标准。执行省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地方配套政策，合理配置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五）、负责全县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组织拟订全县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措施，执行国家、省州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开展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六）、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和相关专项规划。开展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贯彻落实全县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和国家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土地等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

（七）、负责统筹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负责全县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等工作。牵头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制定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建立国土空间生态修复项目库。

（八）、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负责土地征收征用管理，承担需报州政府和县政府批准的土地转用、征收征用的相关工作。

(九)、负责管理全县地质勘查行业和地质相关工作。负责全县地质调查和矿产资源勘查管理，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保护的监督管理。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工作。组织编制全县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规划、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群测群防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相关技术支撑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管理局机构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负责全县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及权限内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

(十二)、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全县地理信息安全和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管理。负责测量标志保护。

(十三)、推动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制定并实施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创新发展、人才培养规划和计划。执行国家技术标准、规程规范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科技工程，推进自然资源信息化和信息资料的公共服务。组织开展自然资源人才队伍建设。

(十四)、负责全县自然资源领域监督执法。根据县委、县政

府授权，对落实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的重大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及法律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组织查处全县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违法案件。负责并监督自然资源部门有关行政执法工作。

（十五）、承担全县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征地补偿、移民安置和后期扶持工作。

（十六）、负责全县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拟订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地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组织全县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全县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

（十七）、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负责全县林地管理，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全县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保护利用。组织实施全县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管理湿地的保护利用。

（十八）、负责监督管理全县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订防沙治沙、沙化工作禁封保护区建设规划和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消沙化土地的保护利用，组织、指导建设项目对土地沙化生态影响的审核，开展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理。

（十九）、负责全县国家公园事权范围内的保护管理建设规划和标准。负责全县国家公园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工作，代行国家公园自然资源资产管理职责，组织开展国家公园内生态保护修

复、自然资源资产调查统计、资源环境综合执法等工作。

(二十)、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负责对全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地、自然遗产、地质公园、世界自然遗产以及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的监督、管理、指导。编制全县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地、自然遗产、地质公园等各类自然保护地的规划，组织制定相关标准和管理制度。提出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新建、调整及晋升、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风景名胜区、世界自然遗产以及世界自然与文化双遗产的申报。负责全县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二十一)、负责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拟订及调查省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植物名录。开展全县野生动植物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全县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二十二)、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发展相关工作。监督并实施集体林权制度、重点国有林区、国有林场、草原等重大改革措施。依据国家关于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林草产业发展，组织开展农村林地承包经营。承担维护农牧民经营林业、草原合法权益的责任。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二十三)、拟订县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政策以及相关林业产业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组织、指导林业产业发展、林产品质量监督，指导开展生态扶贫相关工作。

(二十四)、指导全县森林公安工作，监督管理森林公安队伍。指导全县林业草原重特大违法案件的查处，负责相关行政执

法监督工作，指导林区社会治安治理工作。

(二十五)、监督管理全县林业草原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保护建设预算内投资、国家和省、州级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主，按规定权限审核国家规划内、省、州级预算内和年度内投资项目。执行国家在林业和草原方面的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二十六)、承担县绿化委员会，县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的日常工作。

(二十七)、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十八)、职能转变。落实中央、省州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按照中央和省的顶层设计和县委、县政府部署，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下放有关行政审批事项，优化服务，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划、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划、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加强林业草原自然资源和生态系统保护建设，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对森林、草原、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推进国土绿化，保障生态安全。组织实施国家公园体制试

点示范建设，加快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统一推进全县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在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国家公园体制中发挥主体作用。

（二十九）、有关职责分工。

1. 县自然资源局与县民政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民政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组织编制公布行政区划信息的刚察县行政区划图。

2. 县自然资源局与县应急管理局在自然灾害防救方面的职责分工。

（1）县应急管理局主要承担自然灾害的综合协调和应急救援职责，统筹综合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组织指导协调自然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县自然资源局依法承担本行业领域的防灾治灾职责，负责防灾巡护、日常检查、宣传教育、监测预警、防灾基础设施建设、技术支撑、工程治理等工作。

（2）县应急管理局负责组织编制全县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按照分级负责的原则，指导自然灾害类应急救援；组织协调重大灾害应急救援工作，并按权限作出决定；协助县委、县政府领导同志组织重大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组织编制综合防灾减灾规划，指导协调相关部门做好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等有关部门建立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平台，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开展多灾种和灾害链综合监测预警，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负责全县森林和草原火情监测预警工作，发布森林和草原火险、火灾信息。

(3)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组织指导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指导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相关技术支撑工作。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

3. 县自然资源局与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在河道采砂方面的职责分工。

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对河道采砂影响防洪安全、河势稳定、堤防安全负责，县自然资源局对保障河道内砂石资源合理开发利用负责。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会同县自然资源局等部门，负责河道采砂监督管理工作，统一编制河道采砂规划和计划。

二、机构设置

根据部门“三定方案”，刚察县自然资源局机关内设机构5个，具体为：刚察县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刚察县自然资源确权登记服务中心（刚察县不动产登记服务中心）、刚察县自然资源综合调查中心（刚察县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刚察县草原站（刚察县林业站、刚察县森林病虫害检疫中心）、刚察县林场。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部门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公开表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 872. 67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 800. 00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 15
九. 其他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84. 5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666. 87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1, 800. 28
		十二. 农林水支出	3, 467. 24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8. 36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56. 31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 672. 67	本年支出合计	6, 912. 75
上年结转	2, 240. 08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6, 912. 75	支出总计	6, 912. 75

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6,912.75	2,240.08	2,872.67	1,800.00							
刚察县自然资源局	6,912.75	2,240.08	2,872.67	1,800.00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本级）	6,912.75	2,240.08	2,872.67	1,800.00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912.75	757.15	6,155.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15	131.63	7.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15	131.63	7.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7	26.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30	69.77	7.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88	34.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55	78.16	6.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55	78.16	6.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9	8.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0	17.53	2.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20	35.48	3.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06	17.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66.87		666.87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21.36		521.36			
2110401	生态保护	50.36		50.36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71.00		471.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5.51		145.51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45.51		145.5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0.28		1,800.2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28		0.28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0.28		0.2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467.24		3,467.24			
21302	林业和草原	3,331.99		3,331.99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78		2.7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2.86		12.8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236	草原管理	573.60		573.6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2,730.75		2,730.7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35.25		135.25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35.25		135.2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8.36	496.62	201.75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98.36	496.62	201.75			
2200101	行政运行	175.15	175.1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74		62.74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10.27		10.27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0		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376.58	321.47	55.1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68.63		68.6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1	50.75	5.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1	50.75	5.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31	50.75	5.5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4,672.67	一、本年支出	6,912.75	5,112.75	1,80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872.6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1,800.00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15	139.1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4.55	84.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666.87	666.87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00.28	0.28	1,80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3,467.24	3,467.2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8.36	698.3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6.31	56.3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上年结转	2,240.08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40.0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6,912.75	支出总计	6,912.75	5,112.75	1,800.00	

部门公开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872.67	757.15	2,115.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9.15	131.63	7.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9.15	131.63	7.53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6.97	26.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30	69.77	7.5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4.88	34.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55	78.16	6.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55	78.16	6.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9	8.0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0.20	17.53	2.6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9.20	35.48	3.7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7.06	17.0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21.36		521.36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521.36		521.36
2110401	生态保护	50.36		50.36
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471.00		471.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16.59		1,416.59
21302	林业和草原	1,296.59		1,296.59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00		10.00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78		2.78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2.86		12.86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0		2.00
2130236	草原管理	573.60		573.6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695.35		695.35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120.00		1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120.00		12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54.72	496.62	158.10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54.72	496.62	158.10
2200101	行政运行	175.15	175.15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2.74		62.74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5.00		5.00
2200150	事业运行	376.58	321.47	55.11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35.25		35.2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6.31	50.75	5.5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6.31	50.75	5.5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6.31	50.75	5.5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57.15	698.97	58.1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4.94	654.94	
30101	基本工资	103.49	103.49	
30102	津贴补贴	190.93	190.93	
30103	奖金	31.35	31.35	
30106	伙食补助费	6.00	6.00	
30107	绩效工资	104.80	104.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77	69.7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88	34.8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2	25.6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5.48	35.4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7	1.8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75	50.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18		58.18
30201	办公费	5.88		5.88
30202	印刷费	1.25		1.25
30205	水费	0.25		0.25
30206	电费	0.88		0.88
30207	邮电费	3.50		3.50
30208	取暖费	13.04		13.04
30211	差旅费	3.75		3.75
30213	维修（护）费	1.75		1.75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5		1.25
30226	劳务费	4.00		4.00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28	工会经费	7.88		7.8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00		9.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6		5.7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03	44.03	
30302	退休费	24.95	24.95	
30305	生活补助	2.02	2.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7.06	17.06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0.25		9.00		9.00	1.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00.00		1,8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00.00		1,80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800.00		1,8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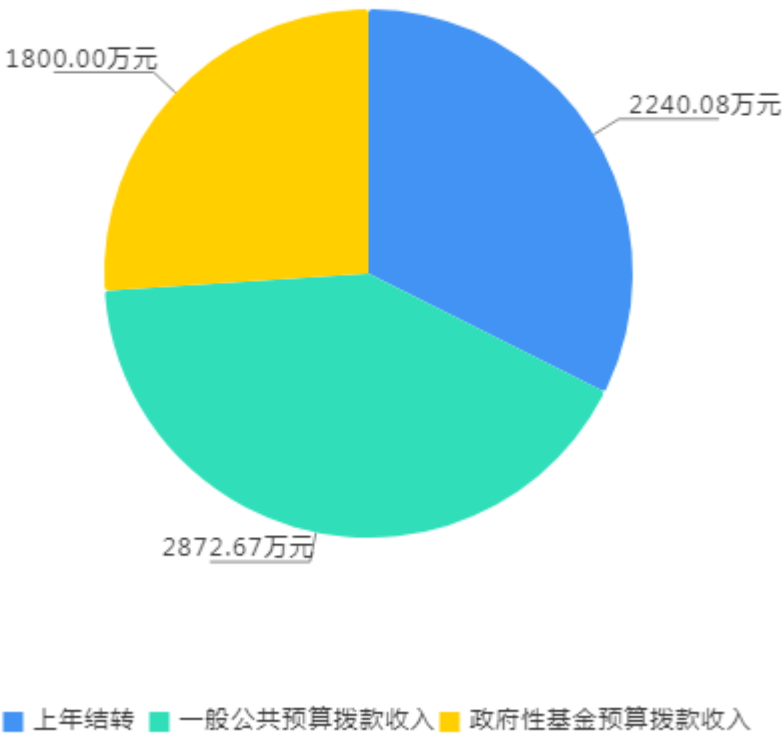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872.6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800.00万元、上年结转2,240.08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1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4.5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666.8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800.28万元、农林水支出3,467.24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98.3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6.31万元。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收支总预算6,912.75万元。

二、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收入预算6,912.7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2,240.08万元，占32.4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872.67万元，占41.56%；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800.00万元，占26.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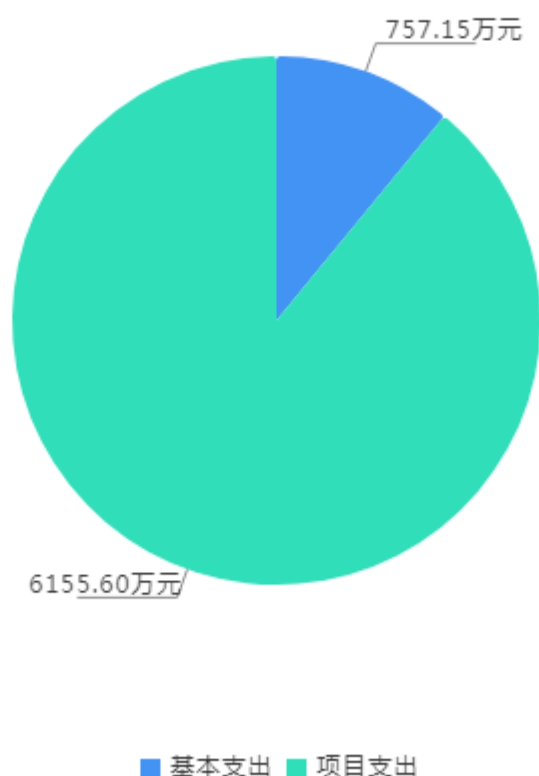
2024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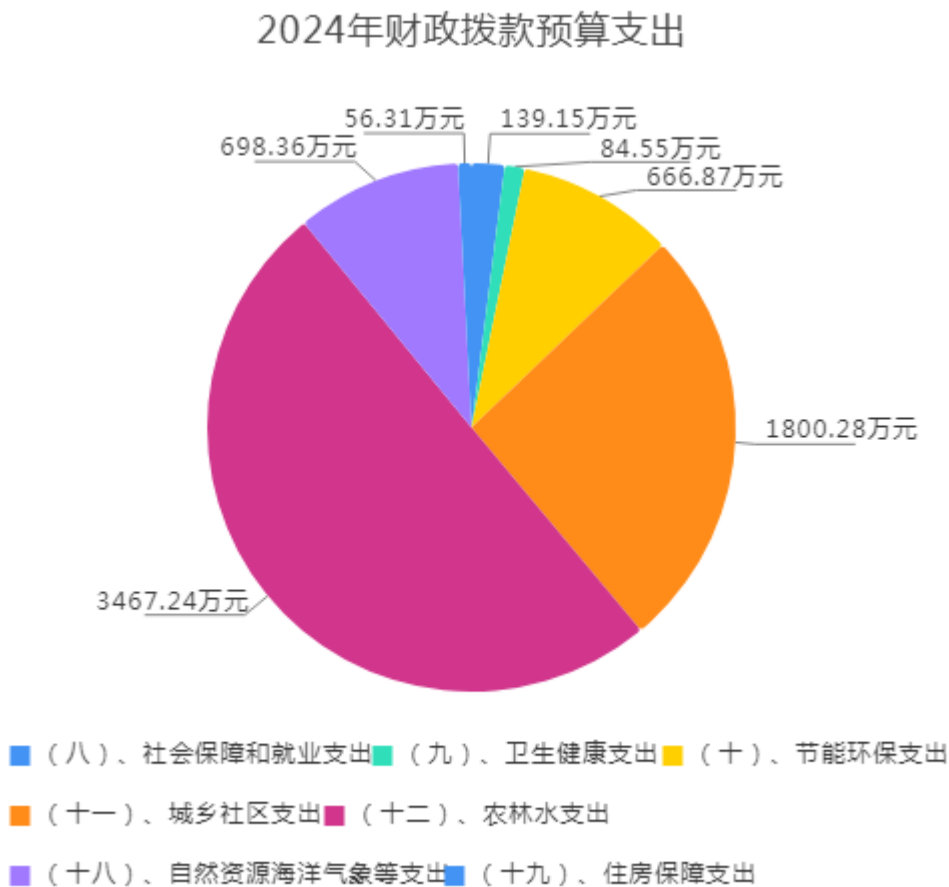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支出预算6,912.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57.15万元，占10.95%；项目支出6,155.60万元，占89.05%。

2024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6,912.75万元，比上年减少785.03万元，主要是县级预算项目的减少，林业和草原上级项目和自然资源上级项目的上年结转数的减少。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2,872.67万元，上年结转2,240.0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1,80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39.15万元，卫生健康支出84.55万元，节能环保支出666.87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800.28万元，农林水支出3,467.24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98.36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6.31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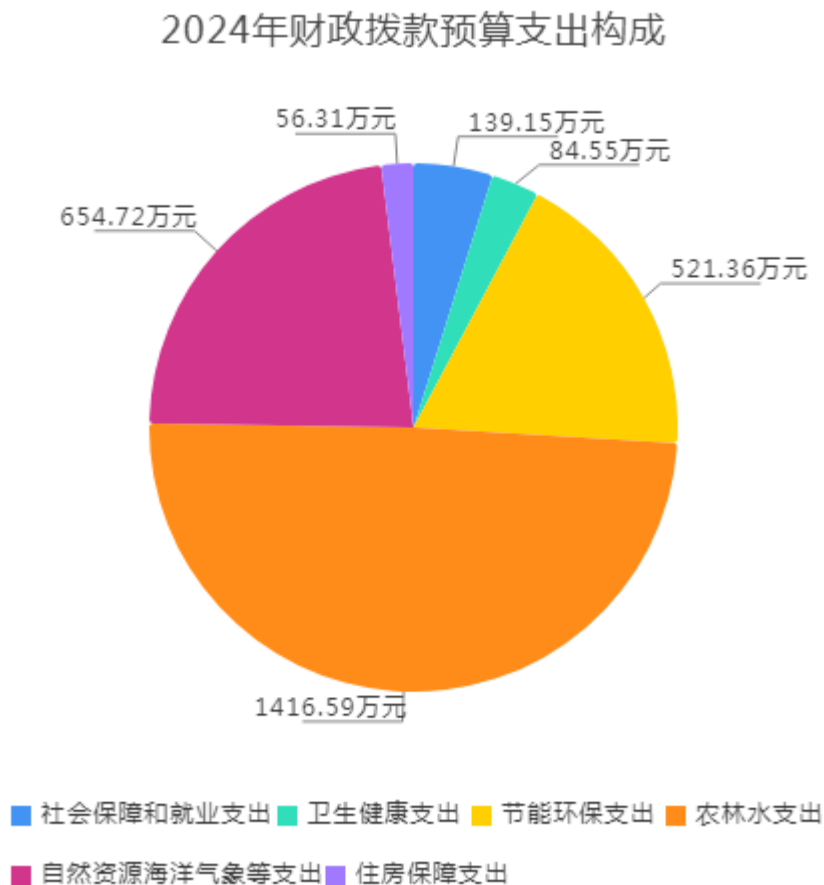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2,872.67万元，比上年减少1029.91万元，主要是林业和草原上级预算项目和自然资源、林业草原县级预算项目的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39.15万元，占4.84%；卫生健康（类）支出84.55万元，占2.94%；节能环保（类）支出521.36万元，占18.15%；农林水（类）支出1,416.59万元，占49.3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654.72万元，占22.79%；住房保障（类）支出56.31万元，占1.96%。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26.97万元，比上年增加0.30万元，增长1.12%。主要是2023年退休人员工资的上涨。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77.30万元，比上年增加10.02万元，增长14.89%。主要是2023年我单位新考录公务员3人，人员增加，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故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增长。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4.88万元，比上年增加1.24万元，增长3.69%。主要是2023年我单位新考录公务员3人，人员增加，以及社保缴费基数调整，故本年预算

数较上年增长。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8.09万元，比上年增加1.90万元，增长30.69%。主要是2023年我单位新考录公务员3人，人员增加，以及医保缴费基数调整，故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增长。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20.20万元，比上年增加0.16万元，增长0.80%。主要是医保缴费基数调整。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39.20万元，比上年减少3.44万元，下降8.07%。主要是2023年自然资源综合执法队4人调出，人员减少，故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7.06万元，比上年增加0.05万元，增长0.29%。主要是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等缴费基数调整。

8、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2024年预算数为50.36万元，比上年减少46.84万元，下降48.19%。主要是2017年湿地保护与建设项目管护员工资已发放完毕，本年无此项目的支出。

9、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71.00万元，比上年增加471.00万元。主要是本年下达了2024年中央林业草原保护恢复资金直达资金。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项）2024年预算数为10.00万元，比上年减少263.60万元，下降96.34%。主要是本年将草原管护人员的补助调整至草原管理功能科目中。

11、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2024年预算数为2.78万元，比上年增加2.78万元。主要是新增2023年沙柳河流域国土绿化项目。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12.86万元，比上年增加12.86万元。主要是新增2024年林业保险。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2024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比上年增加2.00万元。主要是将森林病虫害防治资金调入本功能科目中。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2024年预算数为573.60万元，比上年增加263.60万元，增长85.03%。主要是将草原生态管理员补助资金及灭鼠资金调整至此功能科目中。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695.35万元，比上年减少1069.85万元，下降60.61%。主要是林业和草原上级项目的减少。

16、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20.00万元，比上年减少30.00万元，下降20.00%。主要是村庄规划编制项目中涉及村庄数量的减少。

17、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75.15万元，比上年增加9.71万

元，增长5.87%。主要是2023年我单位新考录公务员3人，人员增加，人员工资的上涨，故本年预算数较上年增长。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62.74万元，比上年增加48.74元，增长348.14%。主要是县级预算项目的增加。

19、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2024年预算数为5.00万元，比上年增加0.00元，增长0.00%。主要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76.58万元，比上年减少68.88万元，下降15.46%。主要是2023年自然资源综合执法队4人调出，人员减少，故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2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35.25万元，比上年增加35.25万元。主要是新增刚察县历史遗留料坑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2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56.31万元，比上年减少4.90万元，下降8.01%。主要是2023年自然资源综合执法队4人调出，人员减少，故预算数较上年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57.1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98.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103.49万元，津贴补贴190.93万元，奖金31.35万元，伙食补助费6.00万元，绩效工资104.80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69.77万元，职业年金缴费34.8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25.62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35.4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87万元，住房公积金50.75万元，退休费24.95万元，生活补助2.02万元，医疗费补助17.06万元；

公用经费 58.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5.88万元，印刷费1.25万元，水费0.25万元，电费0.88万元，邮电费3.50万元，取暖费13.04万元，差旅费3.75万元，维修（护）费1.75万元，公务接待费1.25万元，劳务费4.00万元，工会经费7.8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0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76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25万元，比上年减少6.35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00万元，减少6.00万元；公务接待费1.25万元，减少0.35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主要是压缩了行政事业单位日常公用支出，减少“三公”经费的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1,8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00万元，增长20.00%。主要是

我县村庄规划编制费、征地补偿款、各类土地开发利用方面的支出增加，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城乡社区（类）支出1,800.00万元，占100.0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800.00万元，比上年增加300.00万元，增长20.00%。主要是我县村庄规划编制费、征地补偿款、各类土地开发利用方面的支出增加，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8.18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0.35万元，下降15.10%。主要是行政事业公用经费的压缩。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年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6.04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共有车辆6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3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刚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预算均实行绩效管理，涉及项目20个，预算金额4,672.67万元。

2024年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4,672.67								
	63222400024R0000008048-编外人员工资	12-编外人员类	74.58	此项目用于本单位编外4人工资、养老保险金、失业金、医疗保险金，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做好自然资源和林业领域的相关工作。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工资发放月标准	≥	15000	元/月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外人数	0	4	人
					质量指标		资金到位率	≥	95	%	10
							工资发放正确率	≥	95	%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	95	%	10
						工资发放及时率	0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编外人员收入	定性	保障		10
						社会效益	提高编外人员工作积极性	定性	提高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编外人员满意度	≥	95	%	10
					63222400024T000000020-征收管理工作经费		48.00	发放见习、公益性及临聘人员的工资，对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动态监测和统计分析工作，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配套政策。矿山管理、不动产登记中心业务工作，保障自然资源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人均月工资成本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见习、公益性和临聘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						19	人
		质量指标	人员工作考核通过率	0					100	%	10
			人员工资发放准确率	0					100	%	10
		时效指标	人员工作完成及时率	0					100	%	10
	人员工资发放及时率		0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有效保障人员工资	定性					有效保障		10
		社会效益	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定性					正常运转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0	%	5
		工资发放人员满意度	≥	90					%	5	
	63222400024T000000045-临聘人员工资		5.66	用于对临聘人员的工资、养老金、失业金、医疗金、工伤保险等的发放，以保障临聘人员的工资，提高工作积极性。保障单位部门工作正常运转。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月发放标准	≥	3200	元/月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0	1	人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0	100	%	10
							资金到位率	0	100	%	10
					时效指标		人员工作完成及时率	0	1000	%	10
						发放及时率	0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工作人员收入稳定	定性	保障		10
						社会效益	保障部门运转正常	定性	保障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10
					63222400024T000000057-森林病虫害防治资金		2.00	完成2024年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宣传工作，扩大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群众认知度，使广大群众认识到森林病虫害和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治面积
	人数	≤	5	人						10	
	质量指标	无公害防治率	≥	95						%	10
	防治及时率	0	10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升群众林业有害生物防控认知度	定性	提升						10	
	减轻因病虫害带来的灾害损失	定性	减轻						10		
	生态效益	森林面积增长	定性	增长						10	
	可持续影响	持续维护生态稳定安全	定性	持续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实施区群众满意度	≥	90					%	10	
63222400024T000000082-草原生态管护员补助资金		273.60	为进一步保护、修复草原生态系统，实现草原资源可持续利用，确保农牧民增收，推进农牧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根据《青海省草原湿地生态管护员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对我县草原管护人员191人发放草原生态管护工资。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月发放标准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员人数	0	191	人	10
				资金到位率		0	100	%	10		
				工作完成合格率		≥	95	%	10		
				发放及时率		0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管护员收入稳定	定性	保障		10	
					社会效益	提高林草资源保护意识	定性	提高	5		
					生态效益	维护生态环境平衡	定性	维护		10	
					可持续影响	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定性	健全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护人员满意度	≥	95	%	10	
63222400024T000000117-山东援青干部人才工作经费		8.00	用于山东援青干部为我单位提供国土空间规划工作产生的差旅费、交通费等，以保证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等工作，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山东援青干部人数	≥	13	人	10	
					出差天数	≥	20	天	10		
					质量指标	资料审核通过率	≥	95	%	10	
					工作完成率	≥	9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保障出差人员差旅费的报销	定性	保障		10	
					社会效益	保证国土空间工作进度正常	定性	保证		10	
					保障援青干部的工作正常开展	定性	保障		10		
					持续为本县国土空间规划工作提供技术支撑	定性	持续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援青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10	
				63222400024T000000127-贵制建字〔2019〕953号2019年湿地保护与建设项目管护员工资		45.36	为进一步保护、修复草原生态系统，实现草原资源可持续利用，对2019年刚察县湿地保护与建设项目管护员的工资发放，确保农牧民增收，推进农牧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发放月标准	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护人员数量	0						21	人	10
	管护月数	0	12					月	10		
	质量指标	管护考核合格率	≥					95	%	10	
	发放及时率	0	100					%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农牧民经济收益得到保障	定性					保障		5	
	社会效益	提高人民群众保护生态环境意识	定性					提高		10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得到保护	定性					保护		10	

- 35 -

63222400024T000000586- 刚察县历史遗留科坑生态 修复治理项目	35.25	刚察县境内自森图班历史遗留采砂场生态 环境综合治理项目，治理总面积 为119.76亩。2022年木里矿区以及祁 连山南麓刚察片区6处图斑初种补植补 肥项目，治理总面积为352.11亩。项目 实施后有利于打造绿色人居环境， 树立尊重自然、保护自然、善待自然 的科学理念，营造全社会关心生态、 支持生态的良好氛围，在巩固生态效益 的基础上，逐步提高当地居民的生产 水平和生活质量，共同构建生态文明社 会，实现人与自然和谐发展。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525.42	平方米	10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	≥	2	个	10					
			质量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	5	%	10						
			时效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受益人数	≥	300	人	10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5	%	10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10					
63222400024T000000588- 刚察县2023年沙柳河流域 国土绿化项目	2.78	通过我县造林140.12亩，共栽植苗木 72910株，其中：青海云杉（规格A） 525株、青海云杉（规格B）2696株、 青杨（规格A）5431株、青杨（规格B ）400株、檉柳63858株，提高我县生 态环境， 增强绿化意识和生态意识 。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栽植苗木数	≥	72910	株	15					
					造林规模	≥	140.12	亩	15					
			质量指标	造林绿化合格率	≥	95	%	10						
			时效指标	造林绿化完成及时率	≥	95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对社会生态文明理念的提升	定性	提升		10					
			生态效益	森林资源总量增长长度	定性	增长		10						
			可持续影响	增强绿化意识和生态意识	定性	增强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周边群众满意度	≥	90	%	10					
63222400024T000000590- 国有林场管护现代化建设 辅助设施	27.35	为加快生态功能区基础设施建设步伐 ，进一步提升管护能力，提高生态管 护员生产生活条件，解决我县国有林场 现代化建设辅助设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量	≥	473.82	平方米	10					
					建设(改造、修缮)工程数量	≥	1	个	10					
			质量指标	竣工验收合格率	≥	95	%	10						
			时效指标	项目设计变更率	≤	2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项目按计划完工率	≥	95	%	10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	95	%	10					
			社会效益	建筑（工程）综合利用率	≥	95	%	10						
					设施正常运转率	≥	95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5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林业有害防治防护用品	≤	20	元/套	2.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成本	≤	5	元/亩	5				
						国家中心监测点有害生物监测	0	3	万元	2.5				
				数量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成本	≤	15	元/亩	5				
						国家中心监测点有害生物监测面积	0	67.5	万亩	5				
						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0	130	万亩	5				
						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面积	0	1	万亩	5				
			质量指标		国家中心监测点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监测覆盖率	0	100	%	5					
						主要草原有害生物成灾率	≤	4.5	%	5				
				时效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	85	%	5					
						国家中心监测点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监测时间	0	9	月	5				
						草原有害生物防控完成率	≥	80	%	5				
							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完成率	≥	90	%	5			
					社会效益	中心监测点监测事项有害生物发生数据，开展防治计划	定性	掌握		5				
						林业及草原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改善受气生物危害程度	定性	改善		5				
					生态效益	通过项目实施，改善人居环境	定性	改善		5				
					可持续影响	保障生态环境的可持续发展	定性	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实施区群众满意度	≥	90	%	10			
					63222400024T000000864- 24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 展资金668万元（青财资环 字〔2023〕1800号）	668.00	通过预有害生物防治、草原有害生物 防控，及国家中心监测点有害生物监 测等项目的实施，实现有害生物的可 持续发展和质量，保障生态环境的可 持续发展。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编制技术服务费	≤	120	万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村庄规划数量	≥	4				个	20					
	质量指标	专家评审通过率	0	100				%	10					
时效指标	规划完成率	≥	90	%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农牧民建房可依据办理相关规划许可证手续	定性	依据办理		5					
					有效降低违法用地比例	定性	有效降低		5					
				生态效益	有效改善农牧区环境现状	定性	有效改善		10					
				可持续影响	编制成果持续发挥作用	定性	持续推动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农牧民满意度	≥	90	%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及栖息地评估费用	0	90	万元	2.5				
							疫源疫病监测员工资成本	0	1.8	万元	2.5			
							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品成本	0	6.2	万元	2.5			
							国有天然林管护发放标准	0	10	元/亩	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疫源疫病监测员	≥	10	人	5			
								野生动植物保护宣传品数量	≥	200	份	5		
								国家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及栖息地评估报告、名	0	4	套	5		
							国有天然林管护面积	0	37.33	万亩	5			
				质量指标		报告等编制质量合格率	≥	95	%	5				
								辖区内重大疫病传播流行	定性	不发生		5		
								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5		
						时效指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	95	%	5			
							资金发放及时率	0	100	%	5			
				经济效益		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安全	定性	保障		2.5				
							保障国有天然林管护人员收入稳定	定性	保障		2.5			
					社会效益	提高公从保护野生动植物意识	定性	提高		2.5				
							促进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及栖息地评估事业进一步发展	定性	促进		2.5			
					63222400024T000000904- 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 护恢复资金非道达471万（ 青财农字〔2023〕1794号 ）	471.00	落实2024年国有林管护森林保护修复、国家重 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通过项目的实施，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及国家重 点野生动植物保护，使野生动植物物种多样性逐步增加，巩固森林保 护修复成果发挥生态效益，野生动植物栖息地连通性增强，生态系统和 生物多样性得到有效保护，项目实施区保护和管理能力明显提升，民生状 况逐步改善。							

							维护野生动物资源	定性	维护		2.5
							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资源，	定性	督管理、推进		2
							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定性	掌握		2.5
							掌握重点保护动植物的相关	定性	改善		2.5
							情况和保护现状	定性	建立		2.5
							项目实施区生态环境得到改	定性	持续		1.5
							善	定性	提供		1.5
							建立野生动植物资源保护发	定性			10
							展长效机制	定性			10
							持续发挥森林保护修复作用	定性			10
							为我省陆生野生动物监测工	定性			10
							作的全面铺开提供经验和示	定性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项目实施区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经济成本	管护补助标准	0	2.5	元/亩
							数量指标	管护人员人数	0	5	人
								管护面积	0	0.2	万亩
							质量指标	管护考核通过率	≥	95	%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95	%
							经济效益	保障管护人员收入稳定	定性	保障	5
							社会效益	保障管护工作岗位	定性	保障	10
							生态效益	森林覆盖率增长	定性	增长	10
							可持续影响	生态环境得到持续保护	定性	持续保护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护人员及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63222400024T000000923-
24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
护恢复资金直达5万(粤财
农字〔2023〕1794号)

5.00

为了更好地激励和管理生态管护员，
保证其资金的合理使用，此资金用于
管护面积为0.2万亩的5名生态管护林员
的补助，从而提高生态管护林员的工作
积极性和森林资源保护效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态保护（项）：反映用于生态功能区、生态示范区、生态省(市、县)管理及能力建设、日常管护、宣教、试点示范等支出，生态修复支出，资源开发生态监管支出，生态护林员的劳务报酬等支出。

（九）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生态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反映育苗（种）、造林、抚育、退化林修复、义务植树以及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反映用于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森林草原防火、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草原管理（项）：反映草原草场调查、规划、监测、管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十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反映自然资源部门用于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二十一）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项）：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资源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

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